

封面新闻记者 戴竺芯 实习生 黎爱兰

低价购买的收藏品会升值？近日，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，会上发布了李某等人以销售“珍品藏品”为名的诈骗案件。被告人李某成立藏品公司，以销售升值收藏品为由诈取137万余元获刑。

被告人李某等人从网上低价购买“整版钞王”“盛世钞王”“中华钞王”等多种仿制钱币纪念钞套盒，以每套1.5万元、1.3万元、1.4万元不等的高价出售。

招募人员进行培训后，服务人员负责接待前来办理业务的被害人，销售人员以老年人为主要销售对象，利用化名，采用传单宣传、电话邀约、发放小礼品等方式诱骗被害人至公司，通过沟通培养感情取得被害人信任，使用培训话术谎称纪念币有极高的升值潜力和收藏价值，购买的收藏品一两年后，公司会对收藏品高价进行拍卖，否则就双倍赔偿。

为强化被害人的购买决心，销售人员甚至还采用由公司垫资代买的“上合作”手段，骗取被害人信任。2020年6月初，该公司人员承诺的高价回收拍卖期限届满，遂以公司人员培训为由，全部逃离并失去联系。经统计，该公司共诈骗王某某、张某某等32名老年被害人共计137万余元。

法院认为，该案被告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虚构事实，诈骗他人财物，其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。法官介绍，本案是以销售“珍品藏品”为名实施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典型案件。本案中，被告人采用传单宣传、电话邀约、发放小礼品等方式诱骗被害人至公司，通过沟通培养感情取得被害人信任，销售的商品均为低价购进的工艺品而非具有收藏价值的收藏品，“套路”众多老年人受骗从而持续购买“藏品”，构成诈骗罪。

法院提醒广大老年群众，在投资收藏品时，一要做到不跟风，不盲目投资珍品藏品；二要做到不轻信收藏品升值获利，不轻信他人采用电话邀约、发传单等方式推荐，切记投资收藏品、艺术品一定要到专业机构，避免犯罪分子有可乘之机。

【如果您有新闻线索，欢迎向我们报料，一经采纳有费用酬谢。报料微信关注：ihxdsb，报料QQ：3386405712】